

共青团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委员会文件

东理城团〔2021〕5号



关于转发《关于印发〈广东共青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校内各基层团学组织：

为带领我校学生开展贯穿全年的党史学习教育，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更加坚定地追求思想上先进、灵魂上纯洁、精神上强健，并积极响应省共青团开展的“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我校相应开展2020-2021学年第七期校级青马大骨班的筹备以及对建党百年主题团日等一系列主题教育。近日，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下发《关于印发〈广东共青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方案〉的通知》（团粤发〔2021〕5号），现将该文件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学院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共青团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25日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文件

团粤发〔2021〕5号



关于印发《广东共青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团委，南部战区政治工作局组织处，南航集团公司团委，南方电网公司直属团委，中国广核集团公司团委，省地质局团委，省有关单位团（工）委，各高等学校团委，省属中学团委，有关驻粤团工委：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部署和《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全团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活动的通知》，贯彻落实共青团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精神；用实际

行动诠释“党旗所指就是团旗所向”，带领全省广大青少年开展贯穿全年的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活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更加坚定地追求思想上先进、灵魂上纯洁、精神上强健，激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青春动力，现决定在全省共青团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现将方案印发你们，请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彰显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的重大责任，加强统筹，抓好落实。请随时上报活动进展、先进经验做法等信息至团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蔡泽希、刘逸诗

联系电话：020-87185618

邮箱地址：tsw_xcb@gd.gov.cn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21年3月17日

广东共青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学习教育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活动方案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党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共青团作为党缔造和领导的青年政治组织，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的重大责任，作为团员思想武装和团的思想建设的重要内容，作为深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的重大契机，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根据中央和省委、团中央有关部署，结合广东共青团实际，现决定面向南粤青少年群体，做好党史教育活动，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面向广大青少年讲好中国共产党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为世界谋大同的故事，大力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主旋律，激励和动员广大青少年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

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

二、活动主题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三、目标任务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紧密结合共青团工作和团员青年实际，坚持组织化学习教育，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感悟党的初心使命、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体认党的精神谱系、传承党的红色基因。

四、工作安排

（一）学习教育

1.开展个人自学。根据年龄阶段和工作岗位特点，认真学习推荐的学习资料，团的领导干部带头，带领团员青年参加“青年大学习·一起学党史”系列网上主题团课、观看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把个人自学贯穿始终。全体党员团干部要积极参加全党党史学习教育，模范完成各项学习任务，为团员青年作出表率。

2.组织专题学习。基层团支部要结合实际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以“灯塔工程——广东青

少年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行动”为牵引，以支部大会为主要形式，围绕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等专题，开展不少于4次党史学习会，发挥好组织化学习优势。

3.开展专题宣讲。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今年“团干讲党团课”“青年讲师团”等工作的鲜明主题和主要内容，向团员青年面对面讲好党的故事，引导他们听党话、跟党走。团的领导机关及各领域专职团干部、基层团（工）委书记特别是大中学校团委书记，要面向基层团员青年至少讲1次党史主题团课、参加2次团支部学习交流活动。省市两级青年讲师团成员每人开展党史专题宣讲不少于2次。

4.纳入专题培训。各级团校要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精心安排课程内容，组织好专题培训。要在团干部和青年工作骨干教育培训中加大党史学习内容比例，将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等作为重要培训教材。要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全年贯穿各级各领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主题主线，引导学员赓续红色血脉、担当时代责任。

5.参与互动学习。广大基层团组织分别在“五四”“七一”期间、国庆前后三个时间段，至少各开展1次（合计不少于3次）主题团日活动。积极组织团员参与团中央党史学习网上打卡、答题对战等活动，开展“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活

动；组织少先队员开展参观寻访、仪式熏陶、学习先锋等队日活动，组织观看“红领巾爱学习”、《党史十课》等网上系列主题队课。开展“灯塔工程·百篇庆百年”广东学联学生会专题学习教育，组织经推优入党的青年党员开展“我的入党故事”征文创作活动，组织各级学联学生会开展理论文章评选活动。通过青联、学联学生会组织及团属青年社团等，广泛发动所联系的青年，开展符合各类青年特点的党史学习活动。

（二）组织生活

1.召开组织生活会。团的领导机关的党员团干部，按照全党统一要求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刻感悟党的奋斗历程、伟大贡献、初心使命、理论成果、伟大精神、宝贵经验。全体团员以支部为单位集中开展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团员青年一以贯之的要求和希望，思考新时代的奋斗方向；对照先进党员事迹，思考担负的职责使命；对照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查找自身不足，明确改进方向，在年底开展团员年度教育评议和团员先进性评价。

2.集中开展入团仪式。“五四”期间，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按照入团仪式规定，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新团员集中入团仪式，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邀请英雄模范、党员楷模和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等分享奉献故事、交流成长体会、感悟跟党初心，教育引导团员看齐榜样、学习先进、跟党奋斗。

（三）实践活动

1.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组织团的各级委员、代表和团的领导机关干部，积极协调各方力量资源，以推动落实青年民生实事为重点，积极为他们解决教育就业、创新创业、社会融入、权益维护、住房保障等方面的急难愁盼。广泛发动各级专兼挂职团干部落实密切联系青年机制，每月至少开展1次直接联系服务团员青年工作。

2.开展“千队千号建新功”活动。在全省重点工程、重大项目中组建“青年突击队”，动员青年奋勇投身国家建设一线，在急难险重新任务中锐意进取，争创一流，以实际业绩为建党百年献礼。广泛动员各级“青年文明号”集体集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弘扬“青年文明号”敬业、协作、创优、奉献的精神内涵，动员广大青年以岗位创新创效创优庆祝建党一百周年。

3.开展“赓续红色精神血脉”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7月至9月，组织发动全省高校，结合学校专业优势，紧扣党史学习教育“为群众办实事”要求，深入农村（社区）开展文化科技卫生服务，在乡村振兴工作中彰显青年作为，培育广大青年学生在大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

4.深入开展“广东省青少年传承红色基因志愿宣讲行动”。市县（区）团委组织以大中学校共青团员为主体，带动少先队员和其他学生群体，组建志愿宣讲队与全省137个红色景点景区和爱国主义教育场所结对，推动面向游客的宣讲活动常态化、长期化。加强各宣讲点的志愿服务阵地建设，落实

志愿服务时长登记工作。将青少年志愿宣讲行动打造成激活红色记忆、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的亮丽风景线。

5.开展“结对百名党员口述人生”志愿活动。各级团组织以大中小學生为主体的志愿者结对百名亲历国家、社会、城市发展重要时刻、重大事件、重点项目的老党员，实施“口述人生”活动，通过走访、志愿服务和深度交流，记录老党员的革命人生，深入学习并感悟“四史”故事。

6.广泛组织动员团员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将志愿服务作为团员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载体，各级团组织推动全体团员在“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组织团员围绕重点领域和项目，结合自身特点就近就便参与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每名团员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中彰显团员先进性。

7.跟进青少年帮扶和维护权益个案。依托“12355青年之声”热线和平台，通过领导领办、包案到人、首办负责等方式，整合党政资源和社会资源，及时有效、力所能及地跟进青少年帮扶和维护权益个案，解决青少年在困难救助、心理健康、法律援助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

（四）举办系列庆祝活动

1.开展“赓续精神血脉 传承红色基因”——党员先锋青少年宣讲活动。省市县团委部署开展贯穿全年的优秀党员深入基层的宣讲活动。省、市、县和高校团委组织各行业各领域优秀党员代表深入学校、乡村、社区、企业、新兴青年聚集地等，充分利用青年之家、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阵地，

以宣讲会等形式，分享党员奉献故事、交流成长体会、感悟跟党初心，教育引导青少年看齐榜样、学习先进、跟党走。

2.开展“港澳青少年大湾区红色寻根之旅”活动。策划设计若干条岭南红色寻根旅学线路，省市两级团委从四月下旬开始，组织港澳青少年代表，了解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历史、参观红色革命旧址，体验国家发展成就，串联粤港澳大湾区的红色基因脉络，激发港澳青少年对中国共产党人崇高价值追求的体悟、对中华文化的热爱，增加对祖国的认同归属和自豪感。

3.开展大学生红色主题文艺展演，高校百校百场“灯塔学习会”。面向青年大学生，在省、校两级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百校百场灯塔学习会，积极创新学习实践形式，通过青年演说、剧目创编、歌舞表演等方式，进一步巩固学习教育活动，创新表现形式，增强仪式感、参与感、现代感，营造共庆百年华诞的浓厚氛围。

4.举办广东中学团校“百佳微团课”评选活动。7月前，面向中学团员、中学团校教师开展微团课评选活动，组织“灯塔宣讲团”成员和“灯塔宣传员”，用“青言青语”讲好“四史”，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5.开展少先队“百剧庆百年”红色儿童剧目展演活动。组织少先队员围绕“四史”开展红色儿童剧的创编和演绎活动，5月至6月集中出品一批优秀大型剧目、微型剧目文化精品，引导广大少年儿童坚定理想信念，培养对党的朴素政治情感。

6.出品“百年风华茂·世纪正青春”青少年百集党课。团省委联合多家单位、企业，策划出品以14至28岁群体为受众的100集视频党课，打造年轻化文案，创新知识分享形式，讲好100年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复兴的伟大历程，于“五四”期间全网首播。

7.开展“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大型宣传报道活动。全省团属媒体集中在4月至7月矩阵集体联动，打造“百年大党的青春密码”“图鉴中国”等原创栏目，创作一批图文、漫画、纪录片、短视频、音乐、互动小游戏等宣传精品，以多种形式记录中国共产党带领亿万中国人民爬坡过坎，矢志不渝的伟大征程，汇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春力量。

8.举办2021年“红色动力”新媒体行业南方峰会。围绕党史教育的青年化、儿童化阐释，“五四”期间邀请互联网行业爆款红色文化精品出品人、一流策展人、知名文化创意团队等，共话创新红色文化传播理念，拓展红色文化传播渠道，凝聚团结一批红色传播新媒体人才。

五、工作要求

1.严格对标看齐。要深刻理解党史学习教育，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战略决策。全团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基于共青团组织的性质定位和职责功能作出的严肃工作安排，背后是深刻的政治逻辑和实践逻辑。要坚持政治方向、彰显政治属性、发挥

政治功能、站稳政治立场，确保工作落到底、不走样。

2.把握规律特点。要适应青少年的学习规律，着力激发其学党史的内生动力，防止出现学习中的形式主义。要把自我提高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要以组织化学习为基本方式，以各级团的机关和干部为示范，以 25 万多个基层团支部为依托，组织化动员 535 万多共青团员参与；同时带领少先队中队开展学习；在此基础上，带动各级青联、学联学生会组织、团属青年社团广泛发动所联系青年开展党史学习。

3.狠抓督导落实。要探索行之有效的学习成果检验手段。提醒指导基层团组织按照团中央要求在“智慧团建”系统上记录上报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定期线上监测并电话抽查各地学习教育开展情况，了解工作进展、发现解决问题，每季度对进展较慢的地区开展实地督导。各地市团委要及时梳理总结，及时向团省委报送信息和案例。

4.体现团青特色。各级团组织要牢牢把握党、团、队特殊政治关系，紧紧围绕共青团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这一定位，聚焦共青团为党育人的主责主业，立足自身实际、发挥特色优势，设计、开展鲜明体现共青团特点的活动，突出思想内涵、融入时代元素，更有创意地面向青少年做好教育工作。以“青言青语”引导广大青少年把个人理想融入时代主题、汇入复兴伟业，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勇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5.大力宣传报道。要将党史教育作为统领全年共青团宣传工作的主题，组织各类团属媒体认真做好宣传工作，充分

发挥共青团新媒体矩阵的影响力、引领力，为各级团组织开展组织化学习提供有力平台支撑和有效产品供给；要充分展示学习教育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的重大意义，充分展示广大团员青年学习党史、坚定信念、紧跟党走的学习成效，营造浓厚氛围。

6.做好疫情防控。各级团组织要加强与本地区卫生防疫部门联系配合，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活动，降低防疫压力，在活动开展中落实落细疫情防控措施，提前排查和登记活动人员的健康状况，确保活动安全有序。

附件：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分类学习指引

附件

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分类学习指引

广大团员参加党史学习教育，要自觉向党员标准看齐，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区分不同年龄和不同领域，各有侧重地确定学习目标和阅读书目，尽量多学、学懂中央提出的学习内容，进一步提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 中学（中职）团员

学习目标：了解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知道党为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和人类文明进步事业作出的伟大历史贡献，认识中国共产党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主心骨，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没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参考书目：《写给青少年的党史》

2. 大学生团员

学习目标：理解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明白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从党的非凡历程中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增强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立志把个人梦想融入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

参考书目：《中国共产党简史》《新中国极简史》

3.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团员

学习目标：理解党始终不渝为人民的初心宗旨，深刻认识红色政权来之不易、新中国来之不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来之不易，传承好彰显党的性质宗旨和政治品格的精神谱系，领会党推进革命、建设、改革的宝贵经验，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参考书目：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简史》

4.其他社会领域团员

学习目标：掌握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了解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进一步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立足本职创先争优、建功立业。

参考书目：《中国共产党简史》

5.少先队员

学习目标：能说出党史故事、党史人物，记住习近平总书记的希望要求，知道祖国建设的伟大成就和今天的幸福生活是因为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懂得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认识到中国共产党的伟大，了解党、团、队特殊政治关系，理解做共

产主义接班人的含义，树立从小听党话、跟党走，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的理想志向。

参考书目：《伟大也要有人懂：小目标 大目标 中国共产党一路走来》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17日印
